

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候选人声明

声明人周瑞堂、殷刚、陈英伟、陈建华、刘剑庭、邱创斌作为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现作出公开声明如下：

一、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。

二、本人完全清楚董事的职责，本人在担任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期间，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政策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、规定、通知以及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，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，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，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声明人：

周瑞堂_____

殷刚_____

陈英伟_____

陈建华_____

刘剑庭_____

邱创斌_____

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于深圳